

中国锂离子蓄电池贸易月度监测报告

(2026 年 1-7 月)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数字经济实验室

2026 年 8 月 26 日

一、贸易总体情况

2026 年 7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¹进出口 96.0 亿美元，同比变化 32.4%。其中，出口 93.5 亿美元，同比变化 32.7%；进口 2.5 亿美元，同比变化 19.3%；当月净出口 91.0 亿美元。2026 年 1-7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累计进出口 596.0 亿美元，同比变化 40.6%。其中，累计出口 580.0 亿美元，同比变化 41.0%；累计进口 16.0 亿美元，同比变化 27.7%；累计净出口 564.0 亿美元。

2026 年 7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进出口总量为 65268.9 万个，同比变化 30.3%。其中，出口 53560.8 万个，同比变化 30.4%；进口 11708.2 万个，同比变化 30.0%。2026 年 1-7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累计进出口总量为 392877.2 万个，同比变化 28.7%。其中，累计出口 315477.8 万个，同比变化 22.9%；累计进口 77399.4 万个，同比变化 59.0%。

表 1：2026 年 7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进出口概况（亿美元/万个）

	7 月当月		1 至 7 月累计	
	绝对值	同比变化 (%)	绝对值	同比变化 (%)
进出口总额	96.0	32.4	596.0	40.6
出口额	93.5	32.7	580.0	41.0
进口额	2.5	19.3	16.0	27.7
净出口额 (亿美元)	91.0	22.7	564.0	165.2
进出口总量	65268.9	30.3	392877.2	28.7
出口量	53560.8	30.4	315477.8	22.9
进口量	11708.2	30.0	77399.4	59.0

¹ 本报告定义的锂离子蓄电池对应的产品分类及 HS2022 代码为：锂离子蓄电池（85076000）。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总署，下文同。

注：净出口额同比变化为绝对额数据，即 2026 年 7 月（或 1-7 月）的净出口额减去 2025 年 7 月（或 1-7 月）的净出口额。

二、区域分布及变化情况

（一）出口区域及变化

2026 年 7 月，从出口金额看，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三大出口贸易伙伴为德国、美国和荷兰，出口分别为 13.0 亿美元、7.7 亿美元和 6.6 亿美元，分别占锂离子蓄电池贸易出口总额的 13.9%、8.3%和 7.1%，同比增速分别为 5.2%、-45.6%和 57.7%。

2026 年 1-7 月，从出口金额看，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三大出口贸易伙伴为德国、美国和荷兰，出口分别为 83.1 亿美元、52.6 亿美元和 43.2 亿美元，分别占锂离子蓄电池贸易出口总额的 14.3%、9.1%和 7.4%，同比增速分别为 7.2%、-29.1%和 107.6%。

表 2：2026 年 7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十大出口目的地（亿美元）

7 月当月				1 至 7 月累计			
区域	绝对值	份额 (%)	同比变化 (%)	区域	绝对值	份额 (%)	同比变化 (%)
<u>重点区域</u>							
东盟	10.0	10.7	46.9	东盟	60.5	10.4	53.2
欧盟	36.8	39.4	41.7	欧盟	230.6	39.8	49.9
<u>排名前 10 地区</u>							
德国	13.0	13.9	5.2	德国	83.1	14.3	7.2
美国	7.7	8.3	-45.6	美国	52.6	9.1	-29.1
荷兰	6.6	7.1	57.7	荷兰	43.2	7.4	107.6
印度	6.0	6.4	113.5	印度	34.4	5.9	90.1
越南	5.7	6.1	35.3	越南	34.3	5.9	51.5
韩国	4.4	4.7	39.4	日本	27.5	4.7	126.9
日本	4.1	4.4	169.5	澳大利亚	26.6	4.6	103.7
匈牙利	3.3	3.5	161.3	韩国	25.1	4.3	36.3
澳大利亚	2.7	2.9	-19.0	匈牙利	16.0	2.8	112.1
英国	2.3	2.4	145.5	英国	12.7	2.2	35.2

注：排名前 10 地区按照出口额大小由上（最大）向下（最小）排列。

2026 年 7 月，从出口数量看，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三大出口贸易伙伴为印度、越南和中国香港，出口分别为 12499.3 万个、10588.3 万个和 3698.8 万个，分别占锂离子蓄电池贸易出口总量的 23.3%、19.8%和 6.9%，同比增速分别为 37.0%、6.5%和 37.8%。

2026 年 1-7 月，从出口数量看，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三大出口贸易伙伴为印度、越南和中国香港，出口分别为 69597.8 万个、65333.7 万个和 22740.5 万个，分别占锂离子蓄电池贸易出口总量的 22.1%、

20.7%和 7.2%，同比增速分别为 35.4%、5.2%和 25.6%。

表 3：2026 年 7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十大出口目的地（万个）

7 月当月				1 至 7 月累计			
区域	绝对值	份额 (%)	同比变化 (%)	区域	绝对值	份额 (%)	同比变化 (%)
<u>重点区域</u>							
东盟	14191.6	26.5	5.2	东盟	92367.2	29.3	10.7
欧盟	10538.7	19.7	76.5	欧盟	58518.9	18.5	50.0
<u>排名前 10 地区</u>							
印度	12499.3	23.3	37.0	印度	69597.8	22.1	35.4
越南	10588.3	19.8	6.5	越南	65333.7	20.7	5.2
中国香港	3698.8	6.9	37.8	中国香港	22740.5	7.2	25.6
韩国	3655.9	6.8	40.8	韩国	21664.7	6.9	19.7
匈牙利	3575.6	6.7	110.1	匈牙利	17389.8	5.5	101.4
德国	2911.8	5.4	48.4	德国	15537.9	4.9	2.5
波兰	1966.0	3.7	206.6	波兰	11919.0	3.8	151.4
美国	1809.6	3.4	-10.8	美国	11128.0	3.5	-5.9
印度尼西亚	1190.5	2.2	16.2	印度尼西亚	8597.7	2.7	55.2
俄罗斯	979.6	1.8	161.7	马来西亚	6651.2	2.1	-0.3

注：排名前 10 地区按照出口额大小由上（最大）向下（最小）排列。

（二）进口区域分布及变化

2026 年 7 月，从进口金额看，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三大进口贸易伙伴为马来西亚、韩国和越南，进口分别为 0.7 亿美元、0.5 亿美元和 0.3 亿美元，分别占锂离子蓄电池贸易进口总额的 28.1%、18.4%和 10.3%，同比增速分别为 64.6%、45.7%和 54.6%。

2026 年 1-7 月，从进口金额看，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三大进口贸易伙伴为马来西亚、韩国和德国，进口分别为 3.6 亿美元、3.6 亿美元和 1.6 亿美元，分别占锂离子蓄电池贸易进口总额的 22.6%、22.3% 和 10.2%，同比增速分别为 125.1%、99.5%和-40.5%。

表 4：2026 年 7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十大进口来源地（亿美元）

7 月当月				1 至 7 月累计			
区域	绝对值	份额 (%)	同比变化 (%)	区域	绝对值	份额 (%)	同比变化 (%)
<u>重点区域</u>							
东盟	1.1	44.9	41.9	东盟	5.7	35.9	48.9
欧盟	0.4	15.6	-30.7	欧盟	2.6	16.0	-29.8
<u>排名前 10 地区</u>							
马来西亚	0.7	28.1	64.6	马来西亚	3.6	22.6	125.1
韩国	0.5	18.4	45.7	韩国	3.6	22.3	99.5
越南	0.3	10.3	54.6	德国	1.6	10.2	-40.5
德国	0.2	9.8	-39.4	日本	1.2	7.8	1.1
日本	0.2	6.9	34.4	越南	1.1	7.0	22.0
新加坡	0.1	5.4	-27.1	美国	1.0	6.1	481.7
美国	0.1	4.5	84.1	新加坡	0.9	5.3	-33.6
波兰	0.1	3.4	-28.0	波兰	0.5	3.2	-6.0
匈牙利	0.0	1.6	199.2	中国台湾	0.2	1.2	-22.5
挪威	0.0	1.3	50622.6	挪威	0.2	1.1	156.6

注：排名前 10 地区按照进口额大小由上（最大）向下（最小）排列。

2026 年 7 月，从进口数量看，中国锂离子蓄电池前三大进口贸易伙伴为马来西亚、日本和韩国，进口分别为 4760.0 万个、2333.4 万个和 2128.0 万个，分别占锂离子蓄电池贸易进口总量的 40.7%、19.9%

和 18.2%，同比增速分别为 49.2%、19.0%和 45.3%。

2026 年 1-7 月，从进口数量看，中国锂离子电池蓄电池前三大进口贸易伙伴为马来西亚、韩国和日本，进口分别为 25061.1 万个、18459.8 万个和 14078.6 万个，分别占锂离子电池蓄电池贸易进口总量的 32.4%、23.9%和 18.2%，同比增速分别为 121.4%、174.8%和 0.3%。

表 5：2026 年 7 月中国锂离子电池蓄电池前十大进口来源地（万个）

7 月当月				1 至 7 月累计			
区域	绝对值	份额 (%)	同比变化 (%)	区域	绝对值	份额 (%)	同比变化 (%)
<u>重点区域</u>							
东盟	6061.1	51.8	41.4	东盟	36546.1	47.2	96.4
欧盟	467.3	4.0	-5.8	欧盟	3457.0	4.5	-20.6
<u>排名前 10 地区</u>							
马来西亚	4760.0	40.7	49.2	马来西亚	25061.1	32.4	121.4
日本	2333.4	19.9	19.0	韩国	18459.8	23.9	174.8
韩国	2128.0	18.2	45.3	日本	14078.6	18.2	0.3
新加坡	629.3	5.4	-30.0	菲律宾	5919.5	7.6	5762.1
德国	415.4	3.5	-13.7	新加坡	4073.2	5.3	-35.7
越南	407.3	3.5	207.8	德国	3287.9	4.2	-23.5
菲律宾	238.2	2.0	433.5	越南	1343.8	1.7	80.0
中国台湾	73.4	0.6	-46.9	中国台湾	503.6	0.7	-38.4
匈牙利	49.6	0.4	426.6	匈牙利	146.9	0.2	533.9
印度尼西亚	22.4	0.2	20.6	印度尼西亚	143.4	0.2	35.8

注：排名前 10 地区按照进口额大小由上（最大）向下（最小）排列。

四、分省变化情况

（一）出口变化

2026 年 7 月，中国前三大锂离子蓄电池产品出口省/直辖市（下文简称“省市”）为广东、福建和江苏，出口分别为 25.3 亿美元、17.6 亿美元和 10.5 亿美元，同比增速分别为 35.2%、-2.6%和 11.4%。

2026 年 1-7 月，中国前三大锂离子蓄电池产品出口省市为广东、福建和江苏，出口分别为 155.7 亿美元、106.1 亿美元和 75.7 亿美元，同比增速分别为 45.7%、-0.5%和 37.6%。

表 6：2026 年 7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产品分省出口情况（亿美元）

7 月当月				1 至 7 月累计			
省市	出口	所占份额 (%)	同比变化 (%)	省市	出口	所占份额 (%)	同比变化 (%)
广东	25.3	27.0	35.2	广东	155.7	26.8	45.7
福建	17.6	18.8	-2.6	福建	106.1	18.3	-0.5
江苏	10.5	11.3	11.4	江苏	75.7	13.0	37.6
上海	7.6	8.1	26.6	上海	52.0	9.0	71.1
浙江	6.4	6.8	37.7	浙江	43.0	7.4	101.9
安徽	4.8	5.1	386.9	湖北	26.0	4.5	133.8
湖北	4.3	4.6	136.6	安徽	21.4	3.7	19.6
广西	3.3	3.6	-14.0	广西	20.8	3.6	11.9
天津	2.8	2.9	201.5	天津	18.5	3.2	170.7
重庆	1.7	1.8	194.8	重庆	10.4	1.8	302.1

注：表中省市按照出口额大小由上（最大）向下（最小）排列，受限于版面仅汇报出口额排名前 10 省市的情况。

（二）进口变化

2026 年 7 月，中国前三大锂离子蓄电池产品进口省/直辖市（下文简称“省市”）为广东、江苏和上海，进口分别为 0.9 亿美元、0.6 亿美元和 0.2 亿美元，同比增速分别为 75.6%、-24.4%和 61.2%。

2026 年 1-7 月，中国前三大锂离子蓄电池产品进口省市为广东、江苏和上海，进口分别为 5.4 亿美元、3.7 亿美元和 2.3 亿美元，同比增速分别为 50.2%、-3.5%和 213.0%。

表 7：2026 年 7 月中国锂离子蓄电池产品分省进口情况（亿美元）

7 月当月				1 至 7 月累计			
省市	进口	所占份额 (%)	同比变化 (%)	省市	进口	所占份额 (%)	同比变化 (%)
广东	0.9	37.0	75.6	广东	5.4	33.6	50.2
江苏	0.6	23.9	-24.4	江苏	3.7	23.4	-3.5
上海	0.2	9.8	61.2	上海	2.3	14.5	213.0
北京	0.2	9.2	-31.5	北京	1.3	8.1	-43.8
湖北	0.1	3.6	2856.3	湖北	0.9	5.4	23386.1
辽宁	0.1	3.6	-26.1	辽宁	0.5	3.4	27.8
四川	0.1	3.4	133401.9	福建	0.4	2.4	36.8
吉林	0.1	3.2	148.5	吉林	0.3	2.1	-29.9
浙江	0.0	1.7	72.2	四川	0.2	1.4	600.6
安徽	0.0	1.2	325.5	浙江	0.2	1.3	37.0

注：表中省市按照进口额大小由上（最大）向下（最小）排列，受限于版面仅汇报进口额排名前 10 省市的情况。